

债券代码: 138746.SH

债券简称: 22 绿发 01

债券代码: 138937.SH

债券简称: 23 绿发 01

债券代码: 115360.SH

债券简称: 23 绿发 02

债券代码: 115640.SH

债券简称: 23 绿发 03

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以下简称“中期报告”），经事后审查，中期报告中未披露 23 绿发 03（于 8 月 16 日发行、8 月 23 日上市）相关信息，其他内容均不涉及修改，更正内容不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对中期报告进行更正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二、更正事项

（一）更正原因

仅披露截至报告期末存续债券情况，未披露报告期后至中期报告披露前新发行债券情况。

（二）更正前

未在中期报告“第二节 债券事项”披露 23 绿发 03 “一、公司债券情况”、“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三) 更正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绿发 03
3、债券代码	115640.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1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交易所市场债券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债券代码	115640.SH
债券简称	23 绿发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资信维持承诺（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1）项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2）项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二、救济措施（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

	本节“一、资信维持承诺”第（2）项约定期限内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①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②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经监测，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640.SH

债券简称	23 绿发 03
债券全称	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用于偿还 16 鲁能 02 到期本金，剩余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截至报告期末暂未发行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	-

券) 情况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涉及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涉及
4.1 其他用途金额	-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涉及
临时补流金额	-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不涉及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不涉及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存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存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存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除上述更正事项外，其他内容不变，详见公司《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年）（以此为准）》

上述更正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和中期报告使用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年）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2023 年 9 月 27 日